2022年5月30日 星期一 责编/胡晓新 朱忠诚 审读/邱立波 美编/许明

象山对"一跨六乱"行为说

"车子还是要停到划线车位上去,因为是第一次,暂时就不罚了,但是一定要做到位。" 5月26日,象山县靖南大街,蒙蒙细雨中,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丹西中队的队员们一一排查沿街是否有电动车违停。遇上违停车车主就给予警告、劝导;如果没有找到车主,就对车辆作暂扣处理。

这是象山县为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组织的"一跨六乱"市容市貌专项整治行动现场,目前已收到了明显成效。



违停电动车车主被处以警告

跨门经营、乱停车、乱搭建、乱占道、乱吊挂、乱张贴、乱扔吐等违法行为,被统称为"一跨六乱",这些现象直接影响市容市稳。

26 日上午 10 点多,记者来 到作为城区主干道的靖南大街时,近 10 名执法队员正身穿雨 衣开展整治行动,随同前往的有 一辆可装载 10-12 辆电动车的 暂扣车辆运输车。

执法队员来到一家小吃店门口时,队员们发现,商户为了避雨,将电动车直接停放在店门外,随后,将车主叫至跟前询问情况

"平时我是停放在外面的划 线区域里的,但那里没有雨棚, 今天我怕淋湿,就直接放在门口了。"当事车主解释道。

"边上的橱窗停车位可以 停放,上面有屋檐能遮挡,下次 还是要规范停车。"队员们给了 建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 交通安全法》有关规定,车主被 处以警告的处罚。

找不到车主的违停电动车被暂扣

随后,队员们又来到了靖南 大街的一家药房外,发现一辆找 不到车主的电动车占用了机动 车位,并导致周边道路拥堵,车 上还挂了一些物品。根据规定, 队员们对物品进行了打包、装 袋、封口处理,连同电动车一起, 装上了运输车,进行暂扣。同样 的情况,也发生在一家服装店门 口。随后,这些涉事车辆都被运 送到了象山县综合执法暂扣物 存放中心,在这里,有数百辆被 暂扣的电动车,其中也包含大量的共享单车。

"车主们在发现自己的车辆不见后,就会找到这里来,前期我们都发过通知。一般来说,对于第一次违停的车主,我们会让他(她)观看一段相关知识的教育视频,然后签署一份愿意配合电动车秩序整治工作,并承诺今后不再重犯的承诺书,就给予放行。如果第二次发生,那就要罚款 20-50

元。"象山县综合执法暂扣物存放中心负责人范淑婷告诉记者。至于共享单车,有关公司会来统一认领。

截至5月27日,执法队员已累计劝导教育"一跨六乱"违法行为3186起,一月内拖离非机动车1182辆,查处519起,劝离890余辆,张贴"两小车停放温馨提示卡"19621张,拆除违规户外广告、横幅172处。

机关党员开展"三结对"志愿服务

当天中午11:45,在丹东街道东谷路上,刚扒了几口饭的象山县税务局的10名党员志愿者, 赶来开展"三结对"志愿服务。

连日来,象山县的104个机 关单位(文明单位)与小区、路 段、路口"三结对",机关干部化 身巡查员、监督员、志愿者,深入 结对小区、路口、路段,开展不同 形式的文明创建行动。

象山县税务局结对的路段中,就有东谷路,从东谷路东风路口至东谷路与靖南大街路口,这段全长约1000米的路段,是

这些党员志愿者当天中午的服 务范围。

他们舍弃了午休,对违停 机动车张贴提醒单,将没有停 放至划线停车位的电动车移至 车位内,给沿街商户发放文明 城市创建宣传手册。还有几名 志愿者拿起钳子,捡拾起了道 路上的垃圾。

记者采访获悉,"三结对"工作启动于去年,为了让这项工作不浮于表面,象山通过"周二夜学",教大家学习如何正确地开展文明劝导,一些单位发现问题

后,还会制作检查反馈表,将内容汇总给小区的对接人,如果涉及路段、路口,县创建办会将问题整理完毕后,发给职能部门,让他们落实。

"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过程中,我们通过开展市容秩序大整治、基础设施大排查、城乡风貌大改善、小区环境大优化、市民素质大提升'五大'行动,落实各项措施,推进创建工作做深做实。"象山县新闻协调中心主任张苗总结道。

记者 朱琳

181个文明单位 结对重点交通路口 **街头"志愿红" 引导文明交通**

"同志,等红灯不能越线,头盔的卡扣也要系系好。""大伯,现在是红灯,您还不可以过马路,请再等一等!"……

细心的群众发现,近日在宁波街头,每逢早晚高峰,都会出现一抹亮眼的"志愿红"。他们身穿文明单位志愿者服装,手持小黄旗,劝导市民遵守交通规则,引导安全出行。

为发挥全市各级文明单位在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工作中的示范引领作用,广泛动员全社会参与文明创建,营造全民共创共建共享的浓厚氛围,推动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各项标准要求高标准、常态化落实,市文明办、市公安局印发了《宁波市文明单位与交通路口结对共建工作方案》,联合市公安交警组织全市181个文明单位与重点交通路口结对,开展文明交通劝导志愿服务。

自5月16日活动启动以来,各文明单位已派出2800余人次志愿者,前往结对路口参与服务。在早晚高峰时段,志愿者们协助交警、辅警维持交通秩序,及时对市民出行中的不文明行为进行纠正和劝导,共建文明出行新风尚。

"每一个人都是安全交通的参与者和受益者。"张先生是宁波市海运集团有限公司的一名普通员工,根据统一安排,在通途路大闸南路路口开展志愿服务,他说:"能为宁波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出一份力,我感到很自豪。"

据悉,像张先生一样的志愿者们, 均在交警部门的指导下,经过着装、携 装、到岗站位、管事履责等方面的前期 培训,为参与交通志愿服务做好了充分 的准备。

接下来,交警部门将持续跟进各文 明单位活动开展情况,同时发动更多党 员干部职工参与文明交通志愿服务,用 心用情为群众办实事、做好事,以实际 行动擦亮城市文明底色。

记者 张贻富 通讯员 陆明光 徐莹莹 文/摄



"志愿红"正手持小黄旗,劝导市 民遵守交通规则。